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語文輔導團第四次團務會議

一、時間：101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6：20

二、地點：台南市菁寮國中會議室

三、主席：陳麗如校長

四、會議記錄：田美娟

五、業務報告：

(一) 04/06 專輔主輔會議重點

1. 關於本學期部分輔導原減課復兼課事宜，已呈核局長，局長核示本學期考量課務調整不易勉予核准，惟下(101)學年度務必調整課務。
2. 近來收到部分輔導團的每月公差假行事曆公文副本，局裡建議在副本的部份可以再加上附件，以便總團了解該團確切公假時程。



3. 謝謝各團網管人員每個月定時上傳行事曆，為了版面方便瀏覽，建議在「事件標題」的格式盡量統一，文字精簡。如：國語_繪本小說研習。
4. 分區到校諮詢服務影片拍攝工作已委請承辦學校協助，請到場輔導員告知承辦學校影片需寄送至哪位輔導團網管人員，以便後續上傳事宜。
5. 關於分區到校服務第二階段教師反思回饋表線上系統(測試版)已設定(公告編號 617)，請輔導員分區到校諮詢服務當天示範操作。總團將於第 12 週後開放正式版，並公告請教師上網填報。
6. 各團將到校服務應到卻未到名單提交給芳儀彙整。

(二) 討論事項

1. 教育部為鼓勵教學輔導團隊在縣市教學輔導的投入與貢獻，訂定獎勵辦法「直轄市、縣（市）國教輔導團運作績優團隊獎勵辦法」，如附件。局裡鼓勵參加評選，市內的初審辦法，如附件。

【說明】

- (1)、參加對象：七大學習領域輔導（含國語文、英語、本土語言、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生活課程、綜合活動）及人權教育議題、性別平等議題，共 12 類團隊。(依教育部辦法規定)
- (2)、以上 12 團隊以鼓勵報名的性質邀請參加。
- (3)、內部初審送件日期：即日起至 4 月 27 日(五)止，紙本寄送至教育局督學室。預計 4 月 30 日(一)聘請相關專家學者做內部初審，由送件作品中擇優選出 2-3 件參加教育部評選。
- (4)、備註：欲參加評選之輔導團可參考去年年底送至本局之成果集內容，並依評選辦法做資料的增修(100 學年度資料均可)

【決議】參加徵選，並於 4/12 上午九點於總團復興國中召開國中小組會議，完成分工與相關內容統整。

2. 分區到校諮詢服務實施辦法

【說明】王主任督學提醒各團：局裡對於到校服務雖公告辦理方式與流程，但各團可依據各團需求與運作情形作機動性的彈性調整。請團員們針對活動的流程、參與人員、分享的學校與分享的內容（是否提供各校範本或是主題）、研習地點等提供意見，決議後提請局裡協助公告。（局裡建議報告學校皆須製作簡報檔）

（秀梗意見）

- a. 活動流程：照舊
- b. 參與人員：除了地主學校全體參加外，該區各校參與人員可以要求有一

- 個必須是科召老師。
- c. 分享學校：無意見（因為各有優缺點，可以今年採用一種方式，明年換另一種方式，再來評估。
 - d. 分享內容：可提供主題。
 - e. 研習地點：考量交通與普及（各校都有輪到的機會）

【決議】

- a. 活動流程：照舊
- b. 參與人員：第八區南化國中全校國文老師，安定、新市、新化三所國中派 3-5 人參加，山上、左鎮、玉井、楠西四校派 2-3 人參加。（請各校領域召集人務必參加。）
- c. 分享學校：八所學校，每校分享 5 分鐘
- d. 分享內容：請各校推薦一位國文老師進行「課堂教學實例的分享」
- e. 各校分享時間有限，請各校簡報勿作學校簡介、師資結構與行政措施等介紹）
- f. 請各校務必於活動三天前將簡報寄給主任輔導員，以利當天講義的製作

3. 第三場全市研習實施辦法

【說明】縣市合併後，全市幅員廣大，為響應節能減碳，也免除大家舟車勞頓，局裡建議全市研習宜分區（溪南、溪北區）辦理。本團下場次研習原訂為全市性研習（地點：沙崙國中。全市班級數 24 班以下學校派一名國文科教師參加，24 班以上須派兩名教師參加）該場次是否需調整參與的人員，請各位團員討論。

（秀梗意見）

- 1. 全市性研習本來就不太可行（新北市桃園縣也都採分區研習）。

【決議】本場次與會人員改為溪南區班級數 24 班以下學校派 1 名國文科教師參加，24 班以上須派 3-5 名國文科教師參加，溪北區學校自由派員，鼓勵各校國文老師參加。

4. 如何讓各校國語文領域召集人發揮應有的功能

【說明】領域召集人為各校推舉之領域代表人，應參與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與定期召開領域會議，研討領域發展及相關政令宣導。為使領域召集人能充分發揮其在校的領導功能，是否建議各校領域召集人務必參與該區到校服務、相關宣導或研習，請討論。

（秀梗意見）

1. 贊成。以往我們都是第一場研習就叫做科召研習，在開學第二週召開。但是現在受限於地域交通，到校服務又並非每學期各區都有，所以可以思考除了該學期有到校服務區域外，其他區該如何辦理。
2. 其他分區辦理方式：(1) 在開學時以公文將輔導團重要行事公告，除教務處教學組外也請各校科召簽收。(2) 辦理溪南、溪北各一場科召研習。

（櫻枝意見）

關於各校召集人一定要參加研習或到校服務的規定，其實會議性質及其效果應該比不上真正的召集各校召集人來次真正的召集人會議。

【決議】建議於開學第二週召開「科召研習」，輔導團針對以下三項提供資料並進行宣導，請各校科召回校協助宣導，並於期末繳交宣導記錄與照片等成果（◎政策分享◎輔導團重點推動工作◎教學研發）。

（三）散會

直轄市、縣（市）國教輔導團運作績優團隊獎勵辦法

壹、緣起

為謀求有效的教學輔導機制與策略，並使各直轄市、縣（市）提升教學品質相關計畫能整合，教育部近期規劃「101年度輔導直轄市、縣(市)教學品質整體提升與成效評估計畫」，以強化系統整合、結合行政教學、鼓勵典範轉移、倡導實踐取向以及重視學生學習。其中對於典範轉移方面，為鼓勵教學輔導團隊在縣市教學輔導之投入與貢獻，特訂定本獎勵辦法，期能鼓勵縣市教學輔導團隊依據各直轄市、縣(市)特性，對學校及教師提供精進教學的有效輔導策略，並將成效分享至其他各直轄市、縣(市)，以利優良典範推廣。

貳、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內容之第六點第二項與第七點第三項。
- 二、「101年度輔導直轄市、縣(市)教學品質整體提升與成效評估計畫」。

參、目的

- 一、廣續精進教學策略，落實教學輔導推動。
- 二、表彰卓越團隊成效，樹立專業發展典範。
- 三、鼓勵專業分享機制，擴展標竿學習效益。

肆、主辦及承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教育司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101年度輔導直轄市、縣（市）教學品質整體提升與成效評估計畫」專案小組）

伍、獎勵對象

- 一、各直轄市、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二、各直轄市、縣（市）七大學習領域輔導（含國語文、英語、本土語言、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生活課程、綜合活動）及人權教育議題、性別平等議題，共12類團隊（參賽成員為具輔導團員身分之中小學教育人員，並檢附名冊）。

陸、獎勵原則

- 一、各直轄市、縣（市）推薦 2-3 組運作績優之國教輔導團團隊參加評選。
- 二、依直轄市、縣（市）所推薦隊伍給予以下獎勵：
 - （一）擇優錄取卓越團隊至多 5 隊，每隊頒發教材教具費台幣拾萬元及獎狀一只；
 - （二）精進團隊若干隊，每隊頒發教材教具費新台幣伍仟元及獎狀一只；
 - （三）最具潛能團隊若干隊，每隊獲頒獎狀一只。
- 三、獲卓越團隊縣(市)作為下年度（102 年）補助基準參考；獲卓越及精進團隊者，需檢附教材教具費經費運用概算表。

柒、評審項目、原則與程序

一、評審項目

- （一）輔導團工作項目
召開會議、擬定計畫、到校輔導、專業諮詢、成效檢討。
- （二）直轄市、縣(市)層級課程與教學經營團隊任務
政策轉化與推廣、課程與教學研究發展、協助教師專業成長、整合縣市資源。
縣市初審指標可參考教育部調整或自行發展研訂。

二、評審原則

- （一）依地方政府組織制度、行政協助、課程與教學方案及輔導協助措施之規劃評選。
- （二）考量地方政府專業性、行政力及區域均衡。
- （三）經評審委員審查決議，未達標準之獎項，得從缺。

三、作業流程

直轄市、縣（市）依評審項目辦理初審，由教育部聘請審查委員依各地方政府所送資料進行書面評選，再結合「期中檢核」到直轄市、縣(市)實際訪視，其流程分三階段。

- （一）直轄市、縣（市）初審：採輔導團申請或縣市推薦方式參加，縣市辦理初審（辦法及審查指標可參考附件1或由縣市自訂）。
- （二）教育部複審：採書面審查方式辦理（審查委員填寫審查意見彙整表如附件2）。
- （三）教育部決審：採直轄市、縣（市）訪視方式辦理（訪視委員填寫審查表如附件3）。

四、作業期程

教育部於4月初發文公告，4月6日辦理獎勵辦法說明會，各直轄市、縣（市）於4月底前辦理初審推薦優秀國教輔導團參賽，並在5月13日前由各直轄市、縣（市）地方政府彙整送達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由專案執行小組收件。5月下旬教育部進行複審，6月至7月中由專案輔導諮詢委員進行訪視，並於7月底前進行決審。8月中旬核定評審結果、並於8月底至9月初辦理頒獎及發表，詳如表1。

表1 作業期程表

作業項目	時程
發文公告	4月初
說明會	4月6日
縣市初審推薦參賽	4月27日前
審查資料寄達專案小組	5月1日~13日
教育部複審	5月31日前
縣市訪視	6~7月
教育部決審	7月31日
評審結果核定公告	8月15日
舉辦頒獎與成果發表會	8月20日~9月7日

五、應備資料及聯絡人

(一) 直轄市、縣（市）填妥推薦報名表（如附件4），依遴選審查表提供遴選文件（體例參考表2），郵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3867研究室）「101年度輔導直轄市、縣（市）教學品質整體提升與成效評估計畫」專案小組收（如有相關民間或政府機關推薦函請附加）。

(二) 聯絡人：蕭立婕、林彥宏專案助理（02-77341248、77341225）

捌、其他

獲選為教學輔導優等團隊，應配合下列工作：

- 一、參與教育部辦理之教學輔導成果編輯事務。
- 二、參與跨直轄市、縣(市) 分享活動3場次以上，相關交通費及出席費由教育部支應。
- 三、建立橫向組織網路，使其他單位能對教學輔導相關業務能充分理解並積極配合。

表 2 遴選文件體例

1. 以A4紙張，雙面、直式、橫書繕打，遴選文件內容及所有附件均以黑白影印或印刷，裝訂左側。
 2. 遴選文件字體規格：
 - (1) 標題為14號字標楷體；內文為12號字標楷體；單行間句。
 - (2) 數字標號：依序為壹、一、(一)、1、(1)，其餘標號自訂。
 3. 遴選文件（含推薦報名表、附件，封面、封底及目次頁）不得超過20頁，附上一式六份（均為正本）。相關編製將納入評分考量。
 4. 電子檔格式：
 - (1) 遴選文件內容（含附件）應整併為單一檔案，Word及PDF各1式。
 - (2) 動態影片資料請以MOV,AVI,MP4,WMV任一格式為主，並將資料整併為光碟片一式。
- *遴選文件、推薦報名表請由受推薦團隊人員自行撰寫，委推專業團體代擬者，經查證屬實，撤銷參獎資格。

附件 3-1

【○○縣/市】審查表

遴選原則 (權重)	遴選規準	評定指標	說明 (檢附資料)	評定	
				縣市輔導 團參賽團 隊自評	審查委員 評定結果
組織發展 與 政策協作	1. 領域小組 組織發 展與增 能策略	1-1 團隊組織健全，能定期辦理團務會議 1-2 辦理領域內團員增能活動，並檢討成效。 1-3 領域召集人與輔導團員，能參與中央與地方各項專業發展活動或專案研究。			
	2. 中央政策 轉化與 地方政 策協作	2-1 能轉化及宣達學習領域課程精神與內涵。 2-2 能協助地方教育局處辦理相關專案活動（如：閱讀計畫、環境教育... 等）。 2-3 能協助教育局處推動課程發展與教學品質提升相關政策。			
課程與教學策略轉化與推廣	1. 課綱轉化與多元評量發展推動	1-1 能協助各縣市課綱轉化與多元評量推廣與實施。 1-2 能研擬或推廣教學與多元評量示例，提供諮詢與協助。 1-3 能協助各校進行學習診斷與補救教學策略之轉化與推廣。			

	2.教學品質 提升策略轉化 或發展	2-1 能蒐集與建置教材及 人才資源庫，豐富教 師多元教學資源內 涵。 2-2 能鼓勵各校教師創 新，協助縣市辦理教 材教法甄選、觀摩、 推廣活動。 2-3 能協助縣市內教師進 行課程與教學設計及 教材教法發展。			
專業支持 與 協助措施	1.能協助各 校或跨 校教師 專業發 展	1-1 能規劃分區研討、教 學演示、領域學習社 群及跨校教學工作坊 等。 1-2 能協助辦理或擔任講 座，支持學校辦理校 本進修活動或學校專 業社群。			
	2.辦理到校 或區域 聯合服 務，進行 專業協 助	2-1 規劃到校或區域聯合 專業協助活動，傳達 課程與教學政策。 2-2 反映學校推行課程與 教學政策之狀況，協 助研提困難解決策 略。			
合計	總 分	綜合評定			
		<input type="checkbox"/> 極力推薦（90 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80-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推薦（79 分以下）			

承辦人_____ 承辦科長_____ 單位主管_____ 審查委員_____

附件3-2

直轄市、縣(市)國教輔導團績優團隊 審查意見彙整

審查團隊：_____ 審查日期：_____

給績優團隊的建議
一、組織發展與政策協作 (一) (二) (三)
二、課程與教學策略轉化與推廣 (一) (二) (三)
三、專業支持與協助措施 (一) (二) (三)
四、其他(可由審查委員依據團隊需求新增項目)

(本表請審查委員協助彙整委員意見，並依參考向度歸類填入。)

彙整委員：_____

附件 3-3

【○○縣/市】訪視審查表

遴選原則	遴選規準	指標	委員意見					說明
			極優	優	普通	尚可	待加強	
組織發展與政策協作	領域小組組織發展與增能策略	1. 團隊組織健全，能定期辦理團務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2. 辦理領域內團員增能活動，並檢討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3. 領域召集人與輔導團員，能參與中央與地方各項專業發展活動或專案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政策轉化與地方政策協作	1. 能轉化及宣達學習領域課程精神與內涵。	<input type="checkbox"/>					
		2. 能協助地方教育局處辦理相關專案活動(如：閱讀計畫、環境教育... 等)。	<input type="checkbox"/>					
		3. 能協助教育局處推動課程發展與教學品質提升相關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與教學策略	課綱轉化與多元評量發展推動	1. 能協助各縣市課綱轉化與多元評量推廣與實施。	<input type="checkbox"/>					
		2. 能研擬或推廣教學與多元評量示例，提供諮詢與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轉化與推廣		3. 能協助各校進行學習診斷與補救教學策略之轉化與推廣。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品質提升策略轉化或發展	1. 能蒐集與建置教材及人才資源庫，豐富教師多元教學資源內涵。	<input type="checkbox"/>					
		2. 能鼓勵各校教師創新，協助縣市辦理教材教法甄選、觀摩、推廣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3. 能協助縣市内教師進行課程與教學設計及教材教法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支持與協助措施	能協助各校或跨校教師專業發展	1. 能規劃分區研討、教學演示、領域學習社群及跨校教學工作坊等。	<input type="checkbox"/>					
		2. 能協助辦理或擔任講座，支持學校辦理校本進修活動或學校專業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到校或區域聯合服務，進行專業協助	1. 規劃到校或區域聯合專業協助活動，傳達課程與教學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映學校推行課程與教學政策之狀況，協助研提困難解決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意								

見	
合計	<input type="checkbox"/> 極力推薦（90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80-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推薦（79分以下）

訪視委員_____

--	--

承辦人_____

承辦科長_____

單位主管_____